

監察院彈劾案審查決定書

110 年劾字第 8 號彈劾案

提 案 員	王幼玲、王美玉		
被 付 彈 劾 人	呂國竣：臺南市議會秘書室前主任，簡任第 11 職等（109 年 2 月 16 日退休） 劉永明：臺南市議會保安委員會前專門委員，簡任第 11 職等（108 年 3 月 18 日退休）		
案 由	臺南市議會秘書室前主任呂國竣，自 103 年 1 月 6 日起至 107 年 9 月 5 日止，共 55 次持非公務支出或消費收據核銷；該議會保安委員會前專門委員劉永明，自 105 年 1 月 20 日起至 107 年 3 月 3 日止，共 38 次持非公務支出或消費發票核銷，均違反公務員服務法並嚴重損害政府信譽，爰依法彈劾。		
決 定	一、呂國竣、劉永明，彈劾均成立。 二、投票表決結果： 呂國竣：成立 <u>拾貳</u> 票，不成立 <u>零</u> 票。 劉永明：成立 <u>拾貳</u> 票，不成立 <u>零</u> 票。 三、依監察法第 14 條規定急速救濟之處理：無。 四、依監察法第 15 條規定涉及刑事或軍法者，除向懲戒法院提出外，並應逕送各該管司法或軍法機關依法辦理：無。		
投票表決結果 委員名單	詳附件		
移 送 機 關	懲戒法院		
審 查 員	陳景峻、林郁容、范巽綠、紀惠容、郭文東、浦忠成、蘇麗瓊 蔡崇義、王麗珍、林盛豐、高涌誠、蕭自佑		
主 席	陳景峻	審 查 會 日 期	110 年 7 月 28 日

監察院 110 年劾字第 8 號彈劾案
投票表決結果之委員名單

被 付 彈劾人	決 定	票 數	委 員 姓 名
呂國竣	成 立	12	陳景峻、林郁容、范巽綠 紀惠容、郭文東、浦忠成 蘇麗瓊、蔡崇義、王麗珍 林盛豐、高涌誠、蕭自佑
	不成立	0	
劉永明	成 立	12	陳景峻、林郁容、范巽綠 紀惠容、郭文東、浦忠成 蘇麗瓊、蔡崇義、王麗珍 林盛豐、高涌誠、蕭自佑
	不成立	0	